

號

通告 二〇一二年  
九月廿八日

2012  
／  
2013

第三十二一

敬啟者：本校為配合課程改革，提供多樣化的學習機會予學生，特在四年級舉辦音樂科聯課活動，目的是將課堂內與課堂外的學習經歷互相結合，豐富學生的學習經驗。現謹將有關細則臚列於後，希予查照，並請簽署回條於十月三日交回班主任以便辦理為荷。

此致

貴家長

大埔崇德黃建常紀念學校  
校長陳愛英

《四年級音樂科聯課活動》細則

- (一) 活動項目：《管樂嘉年華》管樂音樂會
- (二) 舉行日期：二〇一二年十月十五日（星期一）
- (三) 舉行地點：香港文化中心音樂廳
- (四) 活動時間：上午十時四十五分至下午一時三十五分，是日午膳將於下午一時三十分開始，學生只需帶第一、二及第七節課本。是日學生回校及放學時間照常。
- (五) 費用：全免
- (六) 交通：由本校租用旅遊專車接送
- (七) 校服：各生必須穿著整齊之體育校服
- (八) 帶備物品：自備飲用水、文具及背囊等
- (九) 帶隊老師：徐子楊老師、王永成主任、張巧玲老師、黃惠琮老師
- (十) 注意事項：
  - 1 學生須嚴守紀律，絕對服從教師指示。
  - 2 學生須緊隨教師及領隊人員，不得擅自離隊。
  - 3 乘坐交通工具，勿將頭或手伸出車外。
  - 4 保持地方清潔。
  - 5 學生如本身有健康欠佳者（如胃病、暈車者）須先向帶隊老師報告。

回條（《管樂嘉年華》管樂音樂會）

2012  
／  
2013

第三十二號

敬覆者：本人已知悉是項活動的細則，並同意貴校所作的一切安排。

此覆

大埔崇德黃建常紀念學校校長

四年級（ ）班學生：

（班號： ）

家長簽署：

二〇一二年十月 日

負責人：徐子楊老師